

赣榆中专办学点实施性人才培养方案变更审批表

2023 — 2024 学年第 一 学期

申请单位	赣榆中专办学点	适用年级/专业	21 级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			
申请时间	2023.09	申请执行时间	2023.09			
人才培养方案变更内容	原方案	课程名称	课程性质 (必修、选修)	学时	学分	开课学期
		婴幼儿活动设计与实施	必修	128	8	第六、七学期
		婴幼儿急救救助与突发事件应对	选修	32	2	第九学期
		保教知识与能力/综合素质	选修	128	8	第八、九学期
		环境创设	选修	128	8	第八、九学期
		托幼儿园所班级管理	选修	32	2	第八学期
	变更后方案	课程名称	课程性质 (必修、选修)	学时	学分	开课学期
		婴幼儿学习与发展	必修	68	4	第六学期
		婴幼儿伤害预防与处理	必修	32	2	第六学期
		保教知识与能力/综合素质	选修	64	4	第八学期
		环境创设	选修	56	4	第九学期
		托育机构管理实务		32	2	第八学期
变更原因 (可另附说明材料)	<p>对接最新指导性人才培养内容, 优化课程资源, 丰富教学内容, 对还未进行的学期课程进行整合设置。</p> <p>1. 课程内容优化, 变更“婴幼儿教育活动设计与实践”为“婴幼儿学习与发展”、变更“婴幼儿急救救助与突发事件应对”为“婴幼儿伤害预防与处理”、变更“托幼儿园所班级管理”为“托育机构管理实务”。</p> <p>2. 根据新人培指导方案, 丰富教学内容, 增添了《托育服务政策法规与职业伦理》、《婴幼儿回应性照料》、《婴幼儿家园共育》、《感统训练》、《1+X 幼儿照护》课程。</p> <p>3. 调整课时数, 由原来的 5462 调整到 5108 学时。</p>					
系部意见	系主任	<p>同意</p> <p>系部主任: 徐时华 2023 年 9 月 27 日</p>				
教务意见	教务处长	<p>同意</p> <p>处长: 姜艳 2023 年 9 月 27 日</p>				
办学单位意见	分管校长	<p>同意</p> <p>分管校长: 盛冬 2023 年 9 月 27 日</p>				

说明: 变更人才培养方案必须填写此表, 一式两份 (教务处一份、提出变更的系部存一份)

